**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受杭州市拱墅区城中村改造指挥部半山分指挥部委托，就其负责的**半山国家森林公园二十四节气雕塑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TYXQ-2018-18**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备注 |
| 1 | **半山国家森林公园二十四节气雕塑项目** | 1 | 项 | **155** | 二十四节气雕塑，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不允许进口 |

**五.投标人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近三年（2015.5.-2018.5）具有类似雕塑方面的业绩；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下的投标。

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4、截至投标截止日前1日历天17:00（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尚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内。

5、特定资格条件：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地点、售价:**

1、发售时间：**2018年6月15**日**至****2018年6月27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2、发售地点：杭州市体育场路68号云裳公寓1幢2楼202室

3、售价：每本**300**元（售后不退）

**4、汇款请在用途栏中注明项目编号：TYXQ-2018-17**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07月 07日09时30 分**（北京时间）

八.投标地址：**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市体育场路68号云裳公寓1幢2楼会议室）**

九.开标时间：**2018年07月07日09时30 分**（北京时间）

十.开标地址：**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市体育场路68号云裳公寓1幢2楼会议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至以下指定账户，已到账时间为准，同时将代理机构开具的缴款凭证（收据）复印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开标当天不办理该项业务。

（2）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现金或转账支票或电汇或银行汇票。

（3）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000元整

（4）单位名称：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5）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城北支行

（6）银行账号：377958326822

**电汇或转账时请在用途栏中注明：**

**半山国家森林公园二十四节气雕塑保证金；**

**项目编号：TYXQ-2018-18**

十二.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组织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七个工作日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并附供应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增值税发票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税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地址、联系电话开户行名称及账号。

4、潜在供应商可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cg.hzft.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注：按同级财政部门的要求）。

5、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体育场路68号云裳公寓1幢2楼209室）**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0571-85092954

6、采购人名称：杭州市拱墅区城中村改造指挥部半山分指挥部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198号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0571-88020650

7、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68号云裳公寓1幢2楼

联系人：蒋炜玮、刘佳陇

联系电话：0571-85093236、85091612、18329196300

传真：0571-85091607

 **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14日**